

中共山东农业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山农大党纪字〔2016〕1号



关于开展党员干部德廉和党风党纪 知识学习测试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工委、直属党总支，各单位、各部门：

2016年5月11日，省纪委机关、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下发了《关于开展党员干部德廉和党风党纪知识学习测试的通知》，按照通知要求，经学校研究决定，在我校处级以上党员干部中开展德廉和党风党纪知识学习测试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测试对象

学校副处级至副厅级党员干部。

二、测试安排

1. 测试时间：6月1日至15日，测试人员登录山东省纪委监察厅网站或各市纪委监察局网站进行网上报名注册；6月25日至30日，测试人员登录网站查询、打印准考证；7月上中旬

进行集中测试（具体时间、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各单位各部门请于6月16日将本单位本部门参加测试的人员报名统计表经主要负责人审核签字后书面报纪委办公室（1号楼241房间），电子版发送到 jwei@sdau.edu.cn。

测试人员要按时报名注册、打印准考证，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注册时，要准确填写个人信息，报名注册截止后信息不能修改。

2. 测试地点：泰安市考点，测试时凭本人身份证和准考证入场。

三、测试方法

测试采用计算机闭卷考试，由计算机随机抽取80道测试题，总分100分，其中单项选择30题，每题1分；判断30题，每题1分；多项选择20题，每题2分。测试答题时间为50分钟，提交后由计算机当场生成成绩，80分及以上为合格。

学习测试题分基础学习测试题、党员领导干部附加学习测试题、高等院校党员干部附加学习测试题。测试时，党员领导干部测试题从基础测试题和党员领导干部附加学习测试题中随机抽取，高等院校党员领导干部测试题再从高等院校党员干部附加学习测试题中按一定比例随机抽取。

学习测试题在山东省纪委监察厅网站、手机客户端、微信公众号及学校纪委网站上线，党员干部可自主进行在线学习和模拟测试。

四、有关要求

1. 各基层党委、工委、直属党总支，各单位、各部门要把德廉和党风党纪知识学习测试作为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重要内容，落实主体责任，认真组织安排。

2. 凡属测试范围的党员干部都要参加测试，确因特殊情况不能参加集中测试和集中测试成绩不合格人员，集中测试后3个月内统一安排补考。

3. 测试结束后，测试成绩由上级部门通报学校党委。测试成绩两年内有效，作为党员干部提拔任用条件之一，不合格者暂缓使用。

4. 要把严肃测试纪律作为党员干部守纪律讲规矩的重要检验，对替考、作弊者一律取消成绩并通报批评。

5. 联系电话：8242260，邮箱：jwei@sdau.edu.cn。

纪检部门 党委办公室 组织部 宣传部

2016年5月18日

中共山东农业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6 年 5 月 18 日印发
